《 老年政策法规 》本科课程教学大纲

一、课程基本信息

|  |  |
| --- | --- |
| 课程名称 | （中文）老年政策法规 |
| （英文）Old age policies and regulations |
| 课程代码 | 2170062 | 课程学分 | 2 |
| 课程学时  | 32 | 理论学时 | 24 | 实践学时 | 8 |
| 开课学院 | 健康管理学院 | 适用专业与年级 | 养老服务管理 一年级 |
| 课程类别与性质 | 专业任选课 | 考核方式 | 考查 |
| 选用教材 | 《老年人权益的法律保障》（第二版），主编：刘利君，北京大学出版社，2022 | 是否为马工程教材 | 否 |
| 先修课程 | 无 |
| 课程简介 | 老年人权益保障是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中不可或缺的内容。课程围绕老年人家庭关系、社会扶持和国家保障三个方面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做出全面介绍。并通过任务驱动模式，强调对学生的行动导向和能力培养。力求养老服务机构和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在养老服务过程中树立保障老年人权益的工作理念，积极为老年人排忧解难，协助老年人分析并处理法律问题。 |
| 选课建议与学习要求 | 本课程适合养老服务管理本科一年级学生学习。通过教学使学生掌握老年人权益保障的相关内容，树立保障老年人权益的工作理念，并为以后的课程学习打下基础，有助于学生成长为更加专业的养老工作者。 |
| 大纲编写人 | d:\Users\lenovo\Documents\WeChat Files\wxid_y3zfrx5lx9kq22\FileStorage\Temp\f8b35cf1ffa5369498ed7a4cb8e5e73.jpg（签名） | 制/修订时间 | 2024.2 |
| 专业负责人 | 7026d8e4d24357876f265dea2466ff0c（签名） | 审定时间 | 2024.3 |
| 学院负责人 | （签名） | 批准时间 |  |

二、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

（一）课程目标

|  |  |  |
| --- | --- | --- |
| 类型 | 序号 | 内容 |
| 知识目标 | 1 | 能够了解社会养老服务类型、特征、适用范围等知识点。 |
| 2 | 了解老年人权益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充分认识到保障老年人权益的重要性，并能做到客观看待问题。 |
| 技能目标 | 3 | 能够运用专业知识正确处理老年人权益保障的相关问题。 |
| 4 | 树立起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工作理念，更好的为老年人服务。 |
| 素养目标(含课程思政目标) | 5 | 关爱生命，平等、博爱，体现人道主义精神和全心全意为老年人服务的专业精神。 |

（二）课程支撑的毕业要求

|  |
| --- |
| L01 品德修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理想信念，自觉涵养和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政治认同、厚植家国情怀、遵守法律法规、传承雷锋精神，践行“感恩、回报、爱心、责任”八字校训，积极服务他人、服务社会、诚信尽责、爱岗敬业。⑤爱岗敬业，热爱所学专业，勤学多练，锤炼技能。熟悉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在实习实践中自觉遵守职业规范，具备职业道德操守。 |
| L02 专业能力：掌握管理学、社会学、护理学等学科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能够熟练运用养老机构经营管理、老年健康管理、老年照护等专业技能，具备现代养老服务管理的理念和素养。①具有专业所需的人文科学素养。 |
| L02 专业能力：掌握管理学、社会学、护理学等学科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能够熟练运用养老机构经营管理、老年健康管理、老年照护等专业技能，具备现代养老服务管理的理念和素养。③养老服务能力：能应用政策法规管理老年事务，以社会工作专业视角及运用专业知识为老年人服务。 |

（三）毕业要求与课程目标的关系

|  |  |  |  |  |
| --- | --- | --- | --- | --- |
| 毕业要求 | 指标点 | 支撑度 | 课程目标 | 对指标点的贡献度 |
| L01 | ⑤ | H | 4、树立起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工作理念，更好的为老年人服务。 | 60% |
| 5、关爱生命，平等、博爱，体现人道主义精神和全心全意为老年人服务的专业精神。 | 40% |
| L02 | ① | H | 1、能够了解社会养老服务类型、特征、适用范围等知识点。 | 100% |
| L02 | ③ | H | 2、了解老年人权益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充分认识到保障老年人权益的重要性，并能做到客观看待问题。 | 40% |
| 3、能够运用专业知识正确处理老年人权益保障的相关问题。 | 60% |

三、课程内容与教学设计

（一）各教学单元预期学习成果与教学内容

|  |
| --- |
| 第一单元 社会养老服务与老年人权益保障知识点：我国社会养老服务的背景及发展趋势、老年人权益保障的内涵、养老服务中老年人权益保障的意义、养老服务中老年人权益保障的主要环节。能力要求：能够把握我国养老服务与老年人权益保障宏观政策、树立养老服务中为老维权的意识教学重点：重点掌握社会养老服务的背景及发展趋势，以及老年人权益保障的主要环节。 |
| 第二单元 老年人获得赡养扶助的权利知识点：亲子关系、赡养及赡养义务、赡养义务人的范围、赡养纠纷解决的原则和途径、赡养费的给付标准。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分析赡养扶助纠纷、能够协助老年人解决赡养扶助纠纷；教学重点：重点掌握赡养义务的内容，以及纠纷解决的原则和途径。 |
| 第三单元 老年人婚姻关系知识点：老年人婚姻关系的现状、我国婚姻制度的基本原则、结婚的要件和法律后果、老年人再婚的法律后果、离婚的方式和财产分割的原则、方式等。1. 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处理结婚或离婚的问题。

教学难点：老年人婚姻关系的现状，以及如何正确处理老年人结婚、离婚的问题。 |
| 第四单元 老年人遗产继承知识点：财产继承对老年人晚年生活的重要意义、遗产继承的方式、法定继承人的范围和顺序、遗嘱的要件、遗嘱抚养协议的基本要求和效力、遗产的范围和遗产分配的原则、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分析继承关系、能够协助老年人订立遗嘱、能够协助保管和处理老年人的遗产。教学难点：掌握遗产继承的方式，法定继承人的范围和顺序，以及遗产的范围和遗产分配原则。 |
| 第五单元 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知识点：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及待遇享受、老年人社会救助制度、老年人社会福利制度。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参与并享受基本养老保险、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教学难点：重点掌握养老保险的参保及待遇享受，并协助老年人参保。 |
| 第六单元 老年人医疗及长期护理保障知识点：我国基本医疗保险的制度规定、医疗救助的基本要求、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的基本内容、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经验。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享受医疗保险待遇、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医疗救助。教学难点：基本医疗保险的制度规定及长期护理保险的内容，以及协助老年人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
| 第七单元 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享受社会优待知识点：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的含义、主要形式，老年人享受社会优待的方式、基本要求和主要内容。能力要求：能够协助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能够协助老年人享受社会优待。教学重点：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的主要形式以及享受社会优待的方式和基本要求。 |
| 第八单元 老年宜居环境知识点：老年宜居环境、无障碍环境、老年人照料设施、养老机构建设的基本要求，消防要求等。能力要求：能够评估无障碍环境、能够将适老化标准和规范应用于老年人照料设施建设中、能够做好养老服务机构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教学重点：重点掌握老年宜居环境以及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要求和标准。 |
| 第九单元 老年人人身及财产安全知识点：虐待老年人的含义界定、风险因素，预防以及应对措施，老年人财产受损的主要情形、财产保护方式。能力要求：能够维护老年人的人身安全、能够协助老年人保障财产安全。教学重点：重点掌握虐待老年人的内容以及财产受损的主要情形。 |

（二）教学单元对课程目标的支撑关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目标教学单元 | 1 | 2 | 3 | 4 | 5 |
| 1、社会养老服务与老年人权益保障 | √ |  |  | √ | √ |
| 2、老年人获得赡养扶助的权利 |  | √ | √ |  |  |
| 3、老年人婚姻关系 |  | √ | √ |  |  |
| 4、老年人遗产继承 |  | √ | √ |  |  |
| 5、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 |  | √ | √ |  |  |
| 6、老年人医疗及长期护理保障 |  | √ | √ |  |  |
| 7、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享受社会优待 |  |  | √ | √ |  |
| 8、老年宜居环境 |  |  |  |  | √ |
| 9、老年人人身及财产安全 |  |  |  |  | √ |

（三）课程教学方法与学时分配

|  |  |  |  |
| --- | --- | --- | --- |
| 教学单元 | 教与学方式 | 考核方式 | 学时分配 |
| 理论 | 实践 | 小计 |
| 1、社会养老服务与老年人权益保障 | 讲授法、实习法 | 小组作业 | 2 | 2 | 4 |
| 2、老年人获得赡养扶助的权利 | 讲授法、讨论法、实习法 | 小组作业 | 2 | 2 | 4 |
| 3、老年人婚姻关系 | 讲授法、讨论法 | 课后作业 | 2 | 0 | 2 |
| 4、老年人遗产继承 | 讲授法、讨论法、实习法 | 小组作业 | 4 | 2 | 6 |
| 5、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 | 讲授法、讨论法 | 课后作业 | 4 | 0 | 4 |
| 6、老年人医疗及长期护理保障 | 讲授法、讨论法、实习法 | 小组作业 | 4 | 2 | 6 |
| 7、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享受社会优待 | 讲授法、讨论法 | 课后作业 | 2 | 0 | 2 |
| 8、老年宜居环境 | 讲授法、讨论法 | 课后作业 | 2 | 0 | 2 |
| 9、老年人人身及财产安全 | 讲授法、讨论法 | 课后作业 | 2 | 0 | 2 |
| 合计 | 24 | 8 | 32 |

（四）课内实验项目与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验项目名称 | 目标要求与主要内容 | 实验时数 | 实验类型 |
| 1 | 调研分析：社会养老服务现状调研 | 通过调研实践活动，了解我国现阶段养老服务模式的现状，不同模式的优缺点比较，对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形成系统的认识。 | 2 | 综合型 |
| 2 | 案例分析：老年人赡养纠纷的解决方案 | 通过老年人赡养纠纷案例，了解老年人赡养纠纷的处理原则、流程及方案等。 | 2 | 综合型 |
| 3 | 案例分析：老年人遗产继承以及遗嘱制定 | 结合案例分析，针对一例老年人制定遗嘱决定遗产分配的案例，理解遗嘱效力以及继承权等问题。 | 2 | 综合型 |
| 4 | 案例分析：老年人异地就医问题 | 通过情景模拟，了解老年人异地就医的困难，锻炼协助老年人解决异地就医问题的能力。 | 2 | 综合型 |
| 实验类型：①演示型 ②验证型 ③设计型 ④综合型 |

四、课程思政教学设计

|  |  |  |
| --- | --- | --- |
| 教学单元 | 知识点 | 课程思政教学设计 |
| 1、社会养老服务与老年人权益保障 | 社会养老服务以及社会养老服务模式  | 进行社会养老服务模式调研，引导学生分析不同养老服务模式的现状、优缺点比较，思考我国适合的养老服务模式发展前景。 |
| 2、老年人获得赡养扶助的权利 | 老年人赡养扶助纠纷，纠纷处理原则、流程等 | 通过赡养纠纷案例导入老年人赡养扶助纠纷内容，引导学生明确老年人赡养义务的相关内容，培养学生协助老年人分析并解决纠纷案件，改善部分老年人“老无所依”问题。  |
| 3、老年人婚姻关系 | 结婚要件以及法律后果等；离婚的方式和财产分割的原则、方式等  | 通过老年人婚恋节目引入，引导学生了解老年人婚姻关系现状以及婚姻需求，并能正确看待老年人婚姻问题，帮助老年人寻得幸福。 |
| 4、老年人遗产继承 | 学习遗产继承方式，继承人范围，遗嘱要件等内容；学习遗嘱效力，遗产分配原则等；老年人遗产纠纷案例分析 | 通过遗产纠纷案例导入老年人遗产继承内容，带领学生学习遗产继承相关知识点，培养学生正确分析并解决遗产继承问题，维护社会公平和谐。 |
| 5、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 | 掌握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及待遇享受；掌握老年人基本社会救助以及社会福利制度 | 通过我国养老保险相关数据以及不同老年人生活状态差异说明养老保险的重要性，引导学生帮助老年人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等，保障老年人晚年基本生活需求。 |
| 6、老年人医疗及长期护理保障 | 掌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规定，医疗救助的基本要求；掌握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内容以及经验等  | 带领学生学习医疗保险以及长护险相关知识，并让学生针对老年人异地就医案例进行情景模拟，提高帮助老年人解决就医困难的能力，保障老年人晚年就医需求与生活质量。 |
| 7、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享受社会优待 | 学习老年人社会参与的形式，享受社会优待的方式、要求和内容等 | 通过“积极老龄化”引入课程内容，让学生认识到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的重要性，满足老年人自我实现以及自我发展的需求。 |
| 8、老年宜居环境 | 解建设老年宜居环境的要求和标准，消防安全规定等 | 通过不同养老服务机构设施的对比，引入老年宜居环境建设要求，保障老年人基本生活环境安全无障碍。 |
| 9、老年人人身及财产安全 | 了解老年人受虐待的风险、预防和应对措施等 | 从爱老、敬老出发，引导学生了解老年人受虐待的相关问题，并能做到预防与解决，保障老年人生命财产安全。 |

五、课程考核

|  |  |  |  |  |
| --- | --- | --- | --- | --- |
| 总评构成 | 占比 | 考核方式 | 课程目标 | 合计 |
| 1 | 2 | 3 | 4 | 5 |
| X1 | 50% | 课堂测验 | 20 | 20 | 30 | 20 | 10 | 100 |
| X2 | 20% | 课堂作业 |  | 30 | 50 | 20 |  | 100 |
| X3 | 15% | 课程论文 | 10 | 30 | 40 | 20 |  | 100 |
| X4 | 15% | 课堂表现 | 30 |  | 50 |  | 20 | 100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
| --- |
| 无 |